



中电红石

NEEQ : 831917

北京中电红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Beijing RedRock Technology Co.,Ltd



年度报告摘要

— 2017 —

## 一. 重要提示

- 1.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，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，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或www. neeq. cc）的年度报告全文。
- 1.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、监事会及其监事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- 1.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。
- 1.4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出具了 标准无保留 的审计报告。

### 1.5 公司联系方式

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人/董事会秘书	吴林
职务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秘、财务负责人
电话	010-82883988
传真	010-82883163
电子邮箱	wulin@cneec-redrock.com
公司网址	www.cneec-redrock.com
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	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中路 229 号海泰大厦 627 100083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	www.neeq.com.cn
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	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## 二. 主要财务数据、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

### 2.1 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	本期（末）	上期（末）	本期（末）比上期（末） 增减比例%
资产总计	155,102,975.74	178,454,826.58	-13.09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62,773,123.93	61,628,188.27	1.86%
营业收入	60,754,133.32	61,658,793.12	-1.47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5,567,535.66	6,377,881.70	-12.71%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5,536,572.44	5,939,826.50	-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5,027,745.70	19,955,861.00	-125.19%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3.32%	11.94%	-

基本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6	0.19	-15.79%
稀释每股收益（元/股）	0.16	0.19	-
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（元/股）	1.85	1.82	1.86%

## 2.2 普通股股本结构

单位：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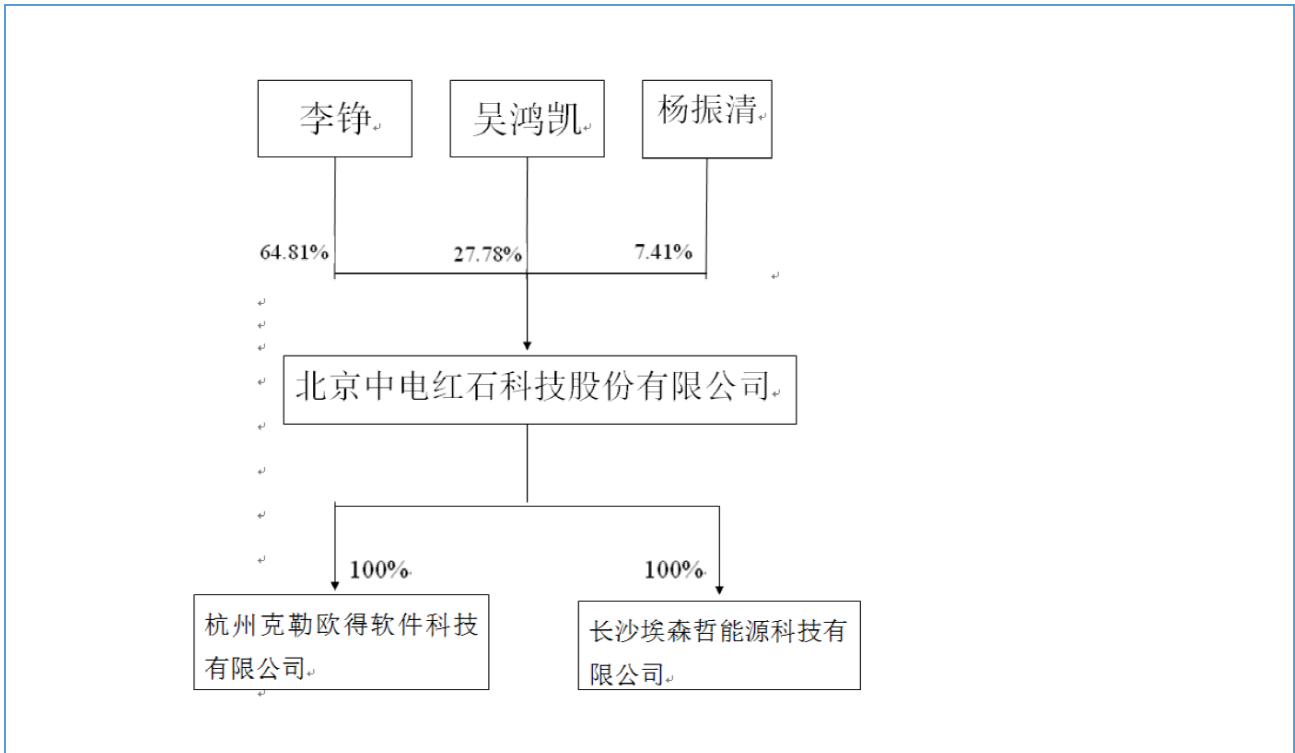
股份性质		期初		本期变动	期末		
		数量	比例%		数量	比例%	
无限售条件股份	无限售股份总数	10,395,000	30.56%	0	10,395,000	30.56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5,512,500	16.2%	0	5,512,500	16.2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7,875,000	23.15%	0	7,875,000	23.15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有限售条件股份	有限售股份总数	23,625,000	69.44%	0	23,625,000	69.44%	
	其中：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	23,625,000	48.61%	0	23,625,000	48.61%	
	董事、监事、高管	23,625,000	69.44%	0	23,625,000	69.44%	
	核心员工	-	-	-	-	-	
总股本		<b>34,020,000</b>	-	<b>0</b>	<b>34,020,000</b>	-	
普通股股东人数							<b>3</b>

## 2.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（创新层）/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%及以上股东情况（基础层）

单位：股

序号	股东名称	期初持股数	持股变动	期末持股数	期末持股比例%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	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
1	吴鸿恺	9,450,000	0	9,450,000	27.78%	7,087,500	2,362,500
2	李铮	22,050,000	0	22,050,000	64.81%	16,537,500	5,512,500
3	杨振清	2,520,000	0	2,520,000	7.41%	0	2,520,000
合计		34,020,000	0	34,020,000	100%	23,625,000	10,395,000
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%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：公司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							

## 2.4 公司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



### 三.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

#### 3.1 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- a. 2017年4月28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——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》(财会〔2017〕13号)，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、处置组和终止经营，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。
- b. 2017年5月10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—政府补助(2017年修订)》(财会〔2017〕15号)，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。
- c. 2017年12月25日，财政部发布了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(财会〔2017〕30号)，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。

#### 3.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

√适用 □不适用

单位：元

科目	上年期末(上年同期)		上上年期末(上上年同期)	
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	调整重述前	调整重述后
营业外支出	65,187.19	-	-	-
资产处置收益	-	-65,187.19	-	-

#### 3.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

适用 不适用

### 3.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

适用 不适用